

# 芜湖市教育局

芜教基〔2022〕68号

## 关于印发《芜湖市普通高中推行全员导师制 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市区教育局（社会事业局、教育文体局），各直属高中学校（含民办），师大附中：

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21〕40号）和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2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学生发展指导，推动教师人人成为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，维护好学生身心健康，我市将在普通高中全面推行“全员导师制”，现将《芜湖市普通高中推行全员导师制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各单位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 芜湖市普通高中推行全员导师制工作实施方案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# 芜湖市普通高中推行全员导师制工作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21〕40号）和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2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学生发展指导，推动教师人人成为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，维护好学生身心健康，我市将在普通高中全面推行“全员导师制”，具体工作方案如下：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构建全员、全程、全方位“三全育人”工作体系，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教育规律，坚持把学生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放在首位，指导和促进每一个学生的快乐成长与身心健康。

## 二、总体目标

全员导师制是学校全体教师按照一定机制与每一个学生匹配，通过导师与学生建立良师益友的师生关系、与家长建立协同合作的家校关系，对学生进行全面发展指导和开展有效家校沟通，促进每一个学生健康快乐成长的基础教育现代学校治理制度。

**总体目标：**通过建立学生人人有导师、教师人人是导师的制度体系，切实增强全体教师教书育人的使命感，强化学校教育主

阵地作用，优化师生关系和家校关系，减轻学生过重的学业负担、心理压力和家长焦虑，使广大教师认识到全员导师制是走进学生心田“最后一公里”的有效路径，引导家长树立正确教育观念、掌握科学教育方法，打造“家庭—学校—社会”协同的学生身心健康守护网和全面发展支持网。

### **三、基本原则**

#### **（一）以人为本，面向人人**

坚持以人为本，关心关爱每个学生的身心健康和生命成长，积极倡导“学生人人有导师”、“教师人人是导师”的全员育人模式，真正践行“人人都是德育工作者”的育人理念。

#### **（二）因材施教，全面发展**

坚持因材施教，尊重学生的身心成长发展规律和个性差异，依托导师和学生之间建立的良好师生关系，在理想信念、学习生活、心理健康与生涯规划等方面开展个性化、更适切的学生发展指导和科学有效的家庭教育指导，增强自信、激发潜能，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。

#### **（三）突出重点，加强融合**

结合“五项管理”，坚持突出重点，强调导师落实育人的关键职责，尽职尽责、分工协作，充分发挥每位导师的主动性和积极性，推动学校与家庭融合互动，校内与校外协同联动，为全体学生搭建有力的社会支持系统，营造良好的教育生态。

### **四、对象范围**

自 2022 年秋季开学起，全市普通高中（含民办高中）要结合高考综合改革背景下已开展的育人方式改革和学生选学选考、生涯规划指导等工作，在所有年级全面推行全员导师制，覆盖全体高中学生。

## 五、工作内容

### （一）“一校一策”制定方案

全市普通高中（含民办高中）要因校制宜，“一校一策”制定方案。要根据办学实际和已有工作基础，对全员导师制的工作目标、组织架构、匹配机制、职责任务、工作要求、研训制度、激励保障等进行全面研究，编制形成本校的《学校全员导师制工作实施方案》。

### （二）建立健全匹配机制

各校全体教师原则上都要担任学生导师，为每一个学生配备导师。暂时不适合做导师的教师，由学校加强培养培训，在达到条件后承担导师职责。

学校可根据办学规模、师生比、师资结构等实际情况，自主确定导师与学生的匹配方式和配置比例，导师与学生之间的配置比例原则上不超过 1:15。学校应充分尊重学生的自主权和选择权，可采用意向征询、双向选择或利用社团等载体进行导师匹配。针对个别具有特殊指导需求的学生，可以采取“多对一”方式，匹配多名导师。

### （三）明确工作职责、任务、策略

#### 两项职责：

1.成为“良师益友”。导师要成为所指导学生的良师益友，建立尊重平等、相互了解、亦师亦友的和谐师生关系，为每一个学生提供陪

伴式关怀与指导。

2.做好“家校沟通”。导师要做好与所指导的学生家长的家校沟通，减少“键对键”、增加“面对面”。为家长提供更适时、更正向、更有针对性的科学引导、反馈和建议，成为家校沟通的协调者。

### **三项任务：**

1.开展家访。导师每学年要不定期开展学生家访，实现学生家访全覆盖，可以与班主任、学科教师等联合开展家访。

2.谈心谈话。导师每学年要不定期开展谈心谈话活动，尤其是在开学前后、重要考试前后及学生学习、生活发生重大变故等关键时间节点，与学生进行谈心谈话，并及时开展必要的家校沟通和家庭教育指导。

3.书面反馈。导师在每学期结束时，围绕学生本学期的成长和发展情况，以积极肯定、正面鼓励、挖掘学生“闪光点”和提供成长建议为导向，撰写个性化《成长寄语》，向学生及家长进行书面反馈。

### **五项策略：**

- 1.思想引导。
- 2.学业辅导。
- 3.心理疏导。
- 4.生活指导。
- 5.生涯向导。

## **六、工作要求**

### **（一）加强领导，形成工作机制**

各学校要成立全员导师制工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书记、校长领导下的各部门协同机制，明确组织架构和责任分工，加强对全员导

师制工作的组织推进，在导师培训、师生匹配、师生互动、家校沟通等方面建立日常研讨、沟通机制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，班级层面形成班主任负责班级管理、导师开展精准指导、学科教师指导学科学习的“班级育人共同体”。

## （二）加强研究，培育校本特色

各校在落实全员导师制工作过程中，要进一步加强导师育人实践的行动研究，创新全员导师制工作模式、载体和方法。要鼓励导师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，根据学生发展的实际需求，在“思想引导、学业辅导、心理疏导、生活指导、生涯向导”等各方面做好富有校本特色的导师工作。

市教育局会定期对各校落实全员导师制的情况开展调研指导，结合新一轮高中教育综合改革等政策落实，加强相关工作的督导检查，及时总结推进全员导师制的工作经验和成效，组织学校开展经验交流和分享展示。

## （三）加强保障，优化工作氛围

各校要建立全员导师制激励机制，在专业发展、绩效分配、职称晋升等方面向担任导师的优秀教师倾斜，同时加大对导师的人文关怀力度。

教育行政部门将把全员导师制实施情况纳入对学校的年度考核，纳入学校的督导评价体系，对全员导师制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学校和优秀教师给予表彰。